

## 第四十八課 逾越節夜里所發生的事 (以色列民出埃及)

出埃及記十二章  
一節至十三章二  
十二節

**主要經文：**你們要按著家口取出羊羔，把這逾越節的羊羔宰了。拿一把牛膝草，蘸盆裏的血，打在門楣上和左右的門框上。你們誰也不可出自己的房門，直到早晨。因為耶和華要巡行擊殺埃及人，他看見血在門楣上和左右的門框上，就必越過那門，不容滅命的進你們的房屋，擊殺你們。這例你們要守著，作為你們和你們子孫永遠的定例。

當爸爸帶領全家人做了禱告之後，安安說：「爸爸，你還是講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故事嗎？我還想聽。」

爸爸回答說：「是啊，我們今天要分享其中最重要的部分——逾越節夜裏所發生的事，這是人類歷史上兩個高峰（逾越節和耶穌被釘十字架）之一。不過我要先考考你，‘以色列人出埃及’的屬靈意義是什麼？與我們又有什麼關係呢？聖經是講屬靈的話，要用屬靈的眼光來看。」

沒等安安回答，平平搶先答道：「‘以色列人’是代表神的兒女，就是指我們；‘埃及’是代表世界；‘以色列人出埃及’就是指神兒女（我們）的重生得救。」

安安接著說：「不過以色列人的得救可真太不容易了，十個神跡都不管用。」

爸爸回答說：「所以我們會知道，以色列人能出埃及不是靠他們人多的勢力，也不是靠他們誠實、勤奮、努力地為法老做工，甚至不是靠這十個神跡。神就是要藉此來強調：我們不是靠我們任何的條件和任何地努力而得救的，比如，有知識、有禮貌、誠實、勤奮、做好事等等，也不是因我們經歷多少超自然規律的神跡（如絕症得醫治）而得救的，關鍵是要真正認識到：唯一能解決‘人的根本問題’，而讓我們重生得救的只有耶穌基督！就是使徒行傳 4 章 12 節所說：‘除他（基督）以外，別無拯救。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以靠著得救。’」

媽媽也非常贊同地說：「那我們先不要急著聽故事吧。我們來再次分享‘人的根本問題’是什麼，只有先清楚知道‘人的根本問題’，才會知道我們為什麼需要耶穌基督的救贖，以及為什麼耶穌基督是唯一的解決方法。」

平平很肯定地說：「我知道，‘人的根本問題’（也叫罪根）就是‘肉體’，‘罪’和‘撒但’。自從亞當、夏娃犯罪以後，人人都帶著這個‘罪根’在‘離開神’的

狀態下出生，我們的靈是與神隔絕的，這使我們看不見、也聽不見時常與我們同在的神，這叫‘肉體’，因此所思、所想、所行都不是按著神的旨意，全都是罪；撒但就藉著罪而管轄了我們。這三個方面的問題是同時存在的。」

媽媽欣慰地抓住平平的手，說：「沒錯！‘人的根本問題’帶來了人的靈裏、心裏、身體及永遠的歸屬方面等一切的問題，所以必定要解決它才行。但是神說‘罪的工價乃是死’，而且要無罪的為有罪的死才有果效，所以人靠自己是絕對無法解決‘根本問題’的。因此神定了唯一的解決方法——耶穌基督，只有身為大先知、大祭司、大君王的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而復活，才能解決‘肉體’，‘罪’和‘撒但’的‘根本問題’：藉著大先知耶穌基督，他是道成肉身的神的顯現，拆毀了我們與神中間隔斷的牆，讓我們的靈與上帝和好了，他帶來神的話和聖靈，使我們恢復能看見神、聽見神，解決了我們‘肉體’的問題；藉著大祭司耶穌基督的死，拔除了我們的罪根，他的血洗淨了我們罪根所帶來的一切罪，解決了我們‘罪’的問題；又藉著大君王耶穌基督的復活，打破了魔鬼撒但的頭，解決了我們被‘撒但’捆綁的問題。」

爸爸說：「所以，‘耶穌說，我就是（神所定唯一的）道路，真理，生命。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’，這是神用整本聖經來強調的內容，下面我們要讀的‘逾越節夜裏所發生的事’也是強調這個的。那我們現在來仔細讀一下聖經吧，看神是如何強調的。」

讀經後，媽媽總結說：「在逾越節的夜裏，以色列人宰了無殘疾的羊羔，把血塗在房屋的門楣門框上，他們腰間束帶、腳上穿鞋、手中拿杖，並吃羊羔的肉、無酵餅和苦菜。神吩咐他們不可出自己的房門，直到早晨，因當夜耶和華巡行擊殺埃及人時，他看見門楣門框上的血，就越過那門（所以叫逾越節），不容滅命的進去，但埃及地所有的長子，以及一切頭生的牲畜，盡都被殺了。夜間，法老召了摩西來說，‘起來，連你們帶以色列人，從我民中出去，依你們所說的，去事奉耶和華吧’，埃及人就催促以色列百姓，打發他們快快出離那地，以色列人向埃及人要金器，銀器，和衣裳，耶和華叫百姓在埃及人眼前蒙恩，以致埃及人給他們所要的一切。當夜，所有以色列人帶著一切的財物和牲畜，都出埃及了！」

安安高興地拍手說：「哇！太棒了！只有神的大能才能救他們！」

爸爸說：「對！唯有逾越節裏羔羊的血，才能打破法老的剛硬、埃及的捆鎖並釋放以色列人。神在逾越節之前，行出神跡並任憑法老的心一直剛硬，就是為了強調逾越節裏羔羊的血。」

安安又說：「我知道，‘無殘疾的羊羔’就是預表無罪的耶穌基督，‘羔羊的血’就是指耶穌基督的血。」

平平也搶著說：「‘宰了無殘疾的羊羔’是指耶穌基督為神的兒女（我們）代受審判、受咒詛、受死。」

爸爸接著說：「‘取點血，塗在門楣門框上’，使以色列人靠羔羊的血而得救，就是說我們是靠耶穌基督的寶血而得救的，是指凡相信耶穌基督死而復活奧秘的人，就是接受神所預備的救恩的人，都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」

這時，平平有個問題：「那‘吃羊羔的肉’應該是指吃耶穌基督的肉了，那是什麼意思？」

媽媽回答：「就是指與基督同死同復活，讓基督成為我們的頭，我們成為他的身體而順服他的帶領，讓基督的思想、計畫、目標成為我們全部的思想、計畫和目標。」

爸爸繼續解釋‘逾越節夜里所發生的事’的屬靈意義：「凡與基督同死同復活的人，是被耶穌的寶血從世界分別出來而成為完全聖潔的，這就是‘吃無酵餅’的意思。這是說，我們因著基督的寶血已經是聖潔的（不再被定罪）、得勝的，並不是等到我們行為完全的時候，所以重生得救的我們是完全與世人不同的，即使我們遇到與他們同樣的問題，也是神的祝福，而世人不管是健康或疾病、富有或貧窮、是好或是壞，都是在被‘肉體’，‘罪’和‘撒但’（‘人的根本問題’）的捆綁之下，是在咒詛之下。正如，以色列人出埃及前，他們再健康、再富有，還是在法老（撒但）的手掌心中，被它轄制；而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之後，雖然還有很多問題（遇紅海、過曠野等），但神與他們同在，神是他們的掌管者、引導者、保護者，他們是去迦南地（天國）得取基業的，是完全在神的祝福之下，並且註定是要得勝的。」

媽媽補充說：「是啊！我們得救前後的差別，就如以色列人出埃及前後的差別一樣，處在完全不同的‘律’之下：得救之前，我們是在撒但、罪和死亡的律之下，被它們所捆綁；而得救之後，我們脫離了撒但的主權，乃是在神大愛的恩典之下，我們成為神的兒女，神是我們的‘阿爸，父’，我們的心靈不再被蒙蔽，能隨時看見父、

聽見父、與父交通；父所賜生命聖靈的律，在耶穌基督裏釋放了我們，叫我們在基督裏永遠不再被定罪；並且基督是我們的頭，我們順服他時，基督的權柄就彰顯出來了…」

爸爸又接著說：「所以神讓以色列人‘吃苦菜’，是爲了讓以色列人不忘記他們在埃及時的痛苦，也就是讓我們不要忘記得救前被‘肉體’，‘罪’和‘撒但’捆綁下的痛苦，爲的是讓神的兒女毅然決然地離開埃及（世界），往迦南地（天國）去，這就是神說要他們‘腰間束帶、腳上穿鞋、手中拿杖’的意思。」

媽媽非常感恩地說：「神給我們的救恩是何等浩大啊！每當媽媽紀念自己重生的時候，馬上會被神的愛所充滿，心裏充滿了對神無限的感恩，也就願意更多地愛神、愛人，屬靈光景完全改變了。」

爸爸也點頭說：「常常紀念我們的重生得救是非常重要的事。在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之後，神吩咐以色列人必要做兩件事，其中一件就是：要他們世世代代每年按著日期守逾越節，神說：‘要在你手上作記號，在你額上作紀念，因爲耶和華曾用大能的手將你從埃及領出來’，這也是神對我們說的。」

‘小問題’安安又問：「那另外一件事是什麼？」

爸爸回答說：「神說：『以色列中凡頭生的，無論是人是牲畜，都是我的，要分別爲聖歸我。』」

安安有點兒不解地問：「那姐姐是屬耶和華的，我不是屬耶和華的嗎？」

爸爸解釋說：「當然不是這個意思。‘頭生的’是代表自己生命的一切，這句話是說，我們生命的一切都是神的。這與神要求的‘當納的十分之一’是一樣的意思，是我們生命的告白。」

媽媽給平平安安確據說：「你們都是蒙恩重生的孩子！因爲在‘根本問題’的捆綁下，人靠自己是無法找到神的，除非神來找我們並讓我們得救，正如以色列人出埃及一樣，完全是神的作爲。所以，今天你們能夠聽到福音並且相信，從頭到尾都是神的作爲。阿門嗎？」

全家人齊聲說：「阿門！」

**確認與分享：**

1. ‘以色列人出埃及’的屬靈意義是什麼？
2. 描述逾越節夜里所發生的事，確認：羔羊的血是唯一得救的道路。
3. 說出‘宰了無殘疾的羊羔’，‘取點血，塗在門楣門框上’，‘吃羊羔的肉’，‘吃無酵餅’，‘吃苦菜’，‘腰間束帶、腳上穿鞋、手中拿杖’的屬靈意義是什麼？

**禱告題目：**

1. 思想我蒙恩重生的經歷，
  - 1) 得到‘得救的確據’：從聽到福音到相信，完全是神的作為。
  - 2) 重生的我，與世人不同的地方是什麼？
  - 3) 每當紀念我的重生的時候，我心裏有何變化？